



中国历史小丛书

# 汉文帝

阎应清

中华书局





# 汉文帝

卷之三

中華書局影印



中国历史小丛书

**汉文帝**

阎应清

\*

中华书局出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北京纺织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1/32· 1 1/8 印张· 15千字

1981年5月第1版 1981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00,001—16,500册

统一书号：11018·973 定价：0.11元

中国历史小丛书

# 汉文帝

阎应清

## 目 录

一、轻徭薄赋	发展生产.....	1
二、削藩和亲	维护统一.....	5
三、平狱缓刑	以身守法.....	12
四、知人善任	虚心纳谏.....	21
五、节俭敦朴	严于律己.....	30

汉文帝名叫刘恒，是汉高祖刘邦的儿子。他的母亲是薄夫人。公元前196年（汉高祖十一年）被立为代王，建都在中都（今山西平遥西北）。代国地处偏僻，土地贫瘠，在同姓诸侯王中代王的势力是最弱小的一个。公元前180年吕后去世，太尉周勃和丞相陈平等联合起来，诛灭了诸吕，迎立代王即位。他就是汉文帝。

汉文帝在位年间（公元前179年——前157年），是汉朝从国家粗定走向繁荣昌盛的过渡时期。在政治经济方面，他努力发展生产，维护国家统一；平狱缓刑，知人善任。在生活作风方面，他节俭敦朴，严于律己。因而在二十三年间，出现了政宽人和、经济发展、生产恢复的局面，为汉朝跨入全盛时期创造了条件。所以，封建史学家们往往把汉文帝和汉景帝（公元前156—前141年）统治时期，称做“文景之治”，这不是没有道理的。

## 一、轻徭薄赋 发展生产

由于秦朝的残暴统治，以及秦末汉初的长期战争，使社会经济遭到严重的摧残。汉朝建立后，生产破坏，

田园荒芜，户口大量减少，人民生活困苦不堪。当时一石米值五千钱。由于国库空虚，统治集团的享受也受到很大限制。据说皇帝竟找不到四匹同样颜色的马来驾车，至于相国和将军也只好乘坐牛车了。惠帝、吕后统治的十五年间（公元前194—前180年），实行清静无为、休养生息的政策，对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起了积极的作用。但直到汉文帝初年，社会经济状况仍然没有根本转变。

汉文帝距秦朝的灭亡为时不远，他对人民的巨大力量有一定的认识；他对人民的疾苦也有一定的了解。因此，为维护地主阶级的统治，他采纳了贾谊、晁错等人的建议，实行了轻徭薄赋，发展生产的政策。

公元前178年（文帝前二年），年轻政治家贾谊给汉文帝上书，阐述了发展生产的重要意义。他回顾了汉初国弱民穷的状况以后，引《管子》的话说“仓库实而知礼节，衣食足而知荣辱”，只有人民丰衣足食，才能安分守己，国家太平。如果人民缺吃少穿，就会起来反抗，封建统治永远也巩固不了。他又说：“如果没有积蓄，不幸遇上灾年，政府用什么来救济？如果边境上出现了紧急情况，几十万大军的军粮，又如何筹措？一旦天灾、兵祸接连发生，天下就会大乱。到那时再设法挽救就来不及了。”

贾谊指出：“粮食是国家的命根子。粮食多了，国家富了，什么事情都好办。攻则能取，守则能固，战则能胜。远方的敌人也不敢不服从。因此，现在最重要的事情就是让全国人民都努力从事农业生产。粮食积储多了，人民就会安居乐业。这就是以富安天下。”

汉文帝接受了贾谊的建议。当年正月他就发布诏书，指出“农业是天下的根本”，要求大力发展农业生产。他还亲自耕种藉田<sup>①</sup>，做天下的表率。这年九月秋收以后，汉文帝又下诏书，把汉初十五税一改为三十税一，也就是把田租减到原来的一半，以鼓励农民从事农业生产的积极性。

十年后，公元前168年（前元十二年），晁错又向汉文帝反映农业生产中存在的一些问题，并提出了发展农业生产的建议。他认为，人一天不吃饭就要挨饿，一年不做衣服就要受冻。饥不得食，寒不得衣，就是慈父也不能保证自己的儿子不做坏事，国君又怎么能管住人民不犯法呢？他说：“圣明君主在位，人民有吃有穿，这并不是由政府去管他们吃穿，而是由于政府执行了发展生产的政策。在全国统一，这些年也没有发生水旱灾害，为什么人民还没有积蓄呢？主要是农业生产

---

① 藉田：由皇帝亲自耕种的土地，其收获物用于祭祀宗庙。其实主要还是役使人民耕种的。藉读籍，藉田亦称籍田。

没有搞好。”

晁错指出，现在一个五口之家，至少有两个人给政府服徭役。他们能耕的土地不过一百亩（合今三十余亩），总收入不会超过一百石，他们拖家带口，养老送终，全靠这一点收入。如果遇到天灾人祸，就只好贱价卖粮，甚至借高利贷，到头来只有变卖田宅和妻子儿女去还债。大商人却屯积居奇，哄抬物价，从中牟取暴利。广大农民落得离乡背井，家破人亡。

所以晁错认为，现在当务之急就是发展农业生产。为了鼓励人们务农，就必须“贵粟”。他向汉文帝建议，谁能向国家缴纳一定数量的粮食，政府就应赐给他相应的爵位，还应该允许用粮食赎罪。这样粮食因需要增多而涨价，农民就可以多得到一些钱。政府因纳粟拜爵，也会得到更多的粮食，这样就可以少收田租了。

汉文帝接受了晁错的建议，号召人们把粮食运送到边塞，由政府赐给他们相应的爵位，并从次年，即公元前167年（文帝前元十三年）起，免去全部田租，直到公元前155年（景帝前元二年）才又恢复三十税一。

汉初，除了田租以外还有人口税，即口赋和算赋。当时规定七岁至十四岁，每人每年出口赋二十钱；十五岁至五十六岁，每人每年出算赋一百二十钱。汉文帝时一度将算赋减为四十钱。

汉初的徭役有兵役和力役。凡是成年男子都要服役。徭役主要有三种。一是正卒，即正式兵役；二是戍卒，戍卒或者是去守卫边境或者是到京师去做卫士。以上两种役期都是一年。不去的可缴钱，由政府雇人代役。因为代役钱数量过大，无钱雇人的只好自己去服役。第三种是更卒，即到各级政府服劳役，主要是治河、开渠、筑路、修城堡等，一年一次，为期一月。亲身去服役的叫做“践更”，出钱雇人代役的叫做“过更”。过更每人每年出钱三百。西汉徭役的负担是很重的。汉文帝时把更卒改为三年一次，也减轻了人民的徭役负担。

汉文帝采取的轻徭薄赋，发展农业生产的措施，对恢复和发展社会经济、改善人民生活、减轻人民负担起了积极的作用。这样，一方面使人民得以安居乐业，另一方面也为维护中央集权和国家的统一，奠定了物质基础。

## 二、削藩和亲 维护统一

刘邦建立汉朝以后，错误地总结了秦朝二世而亡的教训，认为秦朝没有分封子弟为诸侯，所以在遇到危难时便没有辅助力量，只统治了十五年就灭亡了。因此西汉实行郡国制。即中央除直辖若干郡县外，皇帝又把

他的子侄分封为王，建立了一些诸侯国，以巩固西汉政权的统治。诸侯王是世袭的。汉文帝即位后，随着地方经济的发展，诸侯国的力量逐渐壮大。有些诸侯便蠢蠢欲动，对国家的统一和中央政权的巩固，形成了严重威胁。汉文帝当即给以迎头痛击。

首先起来反抗中央政权的是济北王刘兴居。

刘兴居是齐王刘肥的儿子。当初在诛杀诸吕的过程中，刘兴居和他哥哥刘章都立了功。当时大臣们曾答应在平定诸吕之后，封刘章为赵王，封刘兴居为梁王。汉文帝即位后，得知刘章和刘兴居曾主张迎立他们的胞兄——齐王刘襄做皇帝，因此没有把地广人众、形势险要的赵、梁两国分封给他们。公元前178年（文帝前元二年），汉文帝把齐国的两个郡作为刘章、刘兴居的封地，封刘章为城阳王，刘兴居为济北王。所以他们二人都不满意，不过刘章次年就病死了。

公元前177年（文帝前元三年），匈奴右贤王侵入河南地（今河套及伊克昭盟一带），并侵扰上郡（治所在今陕西榆林东南），杀掠边境官民。汉文帝命令丞相灌婴统率车骑八万五千人进驻高奴（今陕西延安东北，延河北岸），迎击右贤王。汉文帝也亲临太原（今山西太原西南）督战。刘兴居得知汉文帝和丞相都离开长安，便乘机发兵反叛，想夺取最高统治权。汉文帝接到刘兴居反

叛的消息以后，立即命令灌婴率领军队回到长安，并任命柴武为大将军，率领十万大军，进驻荥阳（今河南荥阳东北），迎击刘兴居。同时汉文帝又下令，济北官民凡脱离刘兴居、投降朝廷的，既往不究，官复原职；跟随刘兴居谋反的，只要立即反正，也赦他无罪。刘兴居的将官们看到朝廷已有准备，知道反叛没有前途，朝廷对于反戈一击的人又很宽大，于是纷纷归顺朝廷。当年八月，刘兴居兵败自杀。

刘兴居谋反失败后，接着又发生了淮南王刘长谋反的事件。

刘长是汉文帝的异母弟。当初被刘邦封为淮南王。刘长年幼丧母，由吕后抚养长大，因此他依附吕后。吕后统治时期，许多刘姓诸侯被杀，刘长却安然无恙。汉文帝即位后，刘长十分骄纵，经常违反朝廷法令，气焰日益嚣张，不仅大臣怕他，甚至薄太后和太子也都怕他。

古代天子出入要清街，让行人回避，称做警跸。刘长在淮南国，也仿效皇帝，出警入跸。按制度，诸侯国的相和二千石<sup>①</sup>的官，要由朝廷直接任命。这本来是中央

---

① 二千石：郡守的俸禄是二千石，所以，二千石便成为郡守一级官吏的代称。王国自相至内史、中尉都是二千石。

控制诸侯国的一种手段。刘长却驱逐朝廷任命的官员，由他自己另行任命。

公元前174年(文帝前元六年)，刘长派人用四十辆车把兵器运到长安以北的谷口(今陕西礼泉东北)，准备在那里发动叛乱。不久，阴谋败露，汉文帝免除了他的王位，把他发配到蜀郡的邛都(今四川邛崃)。刘长在路上自杀了。

刘兴居和刘长的叛乱，虽然没造成很大的灾难，但它说明西汉中央政权并不巩固，国家的统一也常常受到威胁。

在这种形势下，贾谊又给汉文帝上疏说：“总结以往的教训，诸侯国大抵强者先反。长沙王是个只有二万五千户的封国，他最听朝廷的话，这并不是他的个性不同，而是形势使之如此。”贾谊认为，要使天下长治久安，只有“众建诸侯而少其力”，就是把现有的诸侯国再分成若干个小国，分封给诸侯王的诸子。贾谊认为，“国小则无邪心”。只要诸侯王被削弱了，整个国家机器就象人体指使臂膀，臂膀指使手指一样，可以运用自如了。

汉文帝接受了贾谊的建议，把势力强大的齐国一分为六，把淮南国一分为三。到景帝时晁错又主张“削藩”，继续削减诸侯的封地，以削弱诸侯的力量。到汉武

帝(公元前140—前87年)时,经过近百年的努力,中央集权同诸侯王之间的矛盾才逐步解决。汉文帝在维护国家的统一、巩固中央集权方面是有贡献的。同这个问题有关的是,他妥善处理了汉朝同南越、匈奴的关系。

汉初,南越主要在现在的广东、广西地区。早在秦始皇时就占领了岭南并分设了桂林(治所在今广西桂平西南)、南海(治所在今广州)、象郡(治所在今广西崇左)三郡,并迁刑徒五十万人戍守五岭<sup>①</sup>,与越人杂居。秦汉之际南海郡尉赵佗兼并桂林、象郡,自立为南越武王。汉高祖刘邦派陆贾前往立赵佗为南越王。吕后当政时,赵佗自称南越武帝,并派兵攻打长沙王的辖区和南郡(治所在今湖北江陵),吕后晚年曾派兵进攻南越,由于南方湿热,士卒多病,汉军未能越过五岭。汉文帝即位后,长沙王和南郡郡守不断报告南越侵掠的情况,汉文帝根据南越和中原地区的历史关系,决定采用安抚政策。

赵佗是真定(今河北正定南)人。汉文帝一方面命令真定地方官为赵佗的祖坟培土修葺,派人守护,并任命赵佗的兄弟做官;另一方面又派陆贾再次出使南越。汉文帝在写给赵佗的信中同意五岭以南的地区可以由

<sup>①</sup> 大庾、始安、临贺、桂阳和揭阳称为五岭。五岭以南的地区,称为岭南。

他管辖。不过他自称皇帝，这是不合适的，因为中国只能有一个皇帝。汉文帝说，希望双方仍象以前那样通使往来，南越不要再侵扰长沙王和南郡了。

赵佗认识到和汉朝对抗，不会有好的结果。于是他下令取消帝号，撤回侵扰长沙王和南郡的军队，并回信说：“我在南越已四十九年了。我已抱孙子了。但由于我不能做汉的藩臣，以致食不甘味，寝不安席，心中十分不安。现在陛下恢复了我的封号，象以前那样通使往来，我再也不敢称帝了。”

文帝看了赵佗的回信，十分高兴。从此南越不再北侵，汉朝南境相安无事。到汉武帝时南越发生内乱，杀了汉朝的使臣，武帝平定了南越，废掉南越王，在那里分设南海（今广州市）、苍梧（今广西苍梧）、儋耳（今广东儋县西北）、珠崖（今广东琼山）、郁林（今广西桂平西故城）、合浦（今广东海康）、交趾（今越南河内西）、九真（今越南清化附近）、日南（今越南顺化附近）等九郡，从此南越正式并入汉朝的版图。

匈奴是我国北方的一个古老的游牧部族。秦末农民战争爆发后，秦二世把防御匈奴南侵的将士调去镇压农民军，匈奴又乘机占领了河南地。汉初，刘邦接受了刘敬的建议，对匈奴实行和亲政策，汉文帝即位后继续实行。但同时又募民实边，屯粮塞下，开苑养马，增修

武备，积极做好防御准备。对匈奴的侵扰，也都及时予以还击。

公元前177年，匈奴右贤王入据河南地，侵扰上郡，汉文帝当即派丞相灌婴统率车骑八万五千人，进行反击，右贤王被迫退去。到公元前166年（文帝前元十四年），匈奴老上单于率十四万骑入侵朝那、萧关（在今宁夏固原东南），杀北地（今甘肃庆阳西北）尉，匈奴的探骑深入到关中的雍（今陕西凤翔）和甘泉宫（在今陕西淳化西北），威胁长安。汉文帝一方面派人严守上郡、北地和陇西（今甘肃临洮）三郡，防备匈奴侵扰；一方面在渭水之北集中大军十万、战车千辆，派张良为大将军，董赤和樊噲为将军，率兵出击，把匈奴赶出塞外。公元前158年（文帝后元元年），匈奴三万骑入侵上郡，三万骑入侵云中（治所在今内蒙古托克托西北），汉文帝派周亚夫等率兵把匈奴赶出塞外。

汉文帝对南越进行安抚，对匈奴则以和亲为主，同时采取积极的防御措施，这固然与当时的国力有关，但更重要的是为了维持一个和平安定的局面，以利于休养生息，集中力量发展生产。

### 三、平狱缓刑 以身守法

秦朝的刑法极为残酷，当时“赭衣塞路，囹圄成市”，人民被逼得走投无路，有的竟吊死在路旁的树上，造成了“死者相望”的惨象。但是结果却与统治者的愿望相反，严刑苛法更激起了人民的反抗。他们“斩木为兵，揭竿为旗”，终于推翻了秦朝的统治。

西汉建立后，萧何参考秦律，制定了汉律九章<sup>①</sup>，刑法仍然十分苛刻。惠帝、吕后时，曾废除了挟书律和妖言令，汉文帝统治时期，又继续废除了肉刑和诽谤妖言罪等。

肉刑主要包括黥[qíng 晴]刑、劓[yì 义]刑和刖[yuè 月]刑。黥刑是在罪犯的脸上刺字涂墨，劓刑是割去罪犯的鼻子，刖刑是砍去罪犯的左脚或右脚。肉刑是死刑之外最残酷的刑法。

公元前167年（文帝前元十三年），有一个小姑娘

---

① 九章律：战国时魏国李悝制定《法经》六篇，即《盗法》、《贼法》、《囚法》、《捕法》、《杂法》、《具法》。商鞅变法时，引用魏国的《法经》，改为秦国的《六律》。汉初萧何以秦律为蓝本，增添了《户律》、《擅律》、《厩律》，合为九章，称《九章律》。

给汉文帝上书，指出肉刑的弊害，于是引出了汉文帝废除肉刑的决定。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：

齐国临淄（今山东临淄城南）有一个读书人叫淳于意，曾在齐国做过官。他医术精湛，名气很大，很多人都请他看病。有一个大商人请淳于意给他的妻子看病，不料病势反而沉重，没有几天病人就死了。于是这个大商人便告淳于意是庸医杀人，地方官判了淳于意肉刑。淳于意自认冤枉，但又无权无势，虽一再申诉，却毫无效果。由于他曾在齐国做过太仓令的官，所以要被解到长安受刑。

淳于意有五个女儿，没有儿子。当要解他去长安时，他对女儿们叹了口气，说：“生女不生男，有了急难，一点用处也没有！”女儿们听到父亲的叹息，都哭泣不止。小女儿缇萦[tí yíng 提营]对淳于意说：“我要跟您到长安去，路上好伏侍您。”淳于意想到，从临淄到长安，千里迢迢，女孩子在路上更不方便，便劝她不要去。但是缇萦非去不可。解差不准她去，她就寻死觅活，坚决要去。解差怕出了人命，也就只好同意了。

淳于意一行一到长安，缇萦就跑到未央宫门口，要求进见皇帝，为她父亲伸冤。守门的官吏不准她进去，她只好写了一封信，请守门人转呈汉文帝。信中说：“我是原齐国太仓令淳于意的小女儿缇萦。我父亲做官